

# 京沪高速公路淮安至江都段扩建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单位委托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京沪高速公路淮安至江都段扩建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了专项设计，由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耀鑫交通设施有限公司等负责施工。2025年5月26日，由建设单位（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京沪连淮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运营管理单位（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设计及环评单位（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JHK-JL-SQ1 总监办、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JHK-JL-YZ1 总监办）、施工单位（江苏常鑫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JHK-HA3 标、南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JHK-BY1 标）、环保验收调查单位（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 5 名特邀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采取资料查阅、召开验收会议的方式，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验收总体结论为：京沪高速公路淮安至江都段扩建工程环保审批手续齐全、验收资料完整，工程建设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不存在该办法第八条中的九种不得通过验收的情形，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二、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

#### （1）环境风险

除环保设施外，本项目施工期进行了环境监理（包含在工程监理中），监理单位为江苏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润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等。运营管理单位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建立了比较完备的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制度，服务区加油站也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上述应急预案在沿线生态环境部门备案，按照应急预案的要求配备了环境风险应急物资及应急防范措施。

#### （2）环境监测

本次验收调查提出环境监测计划，对监测结果将留档保存，监测结果有超标等异常现象，立即寻找监测结果异常原因，及时进行维修维护和增补措施。

### 三、整改工作情况

无。